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

第二函
第六冊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十七

起庚子晉武帝太康元年。凡二十五年。
盡甲子晉惠帝永興元年。

晉世祖武皇帝太康元年春。諸軍並進。吳丞相張悌迎戰。死之。三月。龍驤將軍王濬以舟師入石頭。吳主皓出降。

正月。王渾出橫江。所向皆克。二月。王濬。唐彬。擊破丹陽。監盛紀。吳人於江積要害處。並以鐵鎖橫截之。又作鐵錐。長丈餘。暗置江中。逆拒舟艦。濬作大筏數十。方百餘步。縛草爲人。被甲持仗。令善水者以筏先行。遇鐵錐。錐輒著筏而去。又作大炬。長十餘丈。大數十圍。灌以麻油。在船前。遇鎖。燃炬燒之。須臾融液斷絕。於是船無所礙。遂克西陵。荆門。夷道。杜預遣牙門周旨等。帥奇兵八百。夜渡江。襲樂鄉。多張旗幟。起火巴山。吳都督孫歆懼。與江陵督伍延書曰。北來諸軍。乃飛渡江也。旨等伏兵城外。歆遣軍出拒王濬。大敗而歸。伏兵隨入。虜歆而還。濬擊殺吳水軍都督陸景。預進克江陵。斬吳將伍延。於是河湘以南。接于交廣。州郡皆望風送印綬。預杖節稱詔。而撫之。詔濬與胡奮王戎共平夏口武昌。順流長鯨。直造秣陵。預當鎮。靜零桂。懷輯衡陽。預遂分兵益濬。戎遣

羅尚與濬合攻武昌。降之。預與衆軍會議。或曰。百年之寇。未可盡克。方春水生。難於久駐。宜俟來冬。更爲大舉。預曰。昔樂毅藉濟西一戰。以并疆齊。今兵威已振。譬如破竹。數節之後。皆迎刃而解。無復著手處也。遂指授羣帥。方畧。徑造建業。吳丞相張悌。督沈瑩。諸葛勰。帥衆至牛渚。瑩曰。上流諸軍。素無戒備。晉水軍必至此。宜畜力以待之。若幸而勝。江西自清。今渡江與戰。不幸而敗。則大事去矣。悌曰。吳之將亡。賢愚所知。及今渡江。猶可決戰。若其敗喪。同死社稷。無所復恨。若其克捷。兵勢萬倍。乘勝迎之。不憂不破。若坐待蜀兵之至。恐士衆散盡。君臣俱降。無復一人死難者。不亦辱乎。三月。渡江。與晉揚州刺史周浚戰。大敗于板橋。勰欲遁去。使迎悌。悌不肯。勰自往。率之曰。存亡自有大數。非卿一人所支。奈何。故自取死。悌垂涕曰。仲思。今日是我死日也。且我爲兒童時。便爲卿家丞相所識。拔。常恐不得其死。負名賢知顧。今以身徇社稷。復何道邪。勰流涕而去。悌遂爲晉兵所殺。并斬瑩等。吳人大震。初。詔王濬下建平。受杜預節度。至建業。受王渾節度。濬至西陵。預曰。濬已得建平。則順流長驅。威名已著。不宜受制於我。遂與書曰。足下旣摧其西藩。便當徑取建業。討累世之逋寇。釋吳人於塗炭。振旅還都。亦曠世一事也。濬大悅。表呈預書。及張悌敗死。揚州別駕何惲。謂刺史周浚。宜速渡江。直指建業。浚

使白王渾。渾曰：渾闞於事機，而欲慎已免咎，必不我從。後固使之。渾果曰：受詔但屯江北，不使輕進。今者違命，勝不足多。若其不勝，爲罪已重。且詔令龍驤受我節度，但當具君舟楫，一時俱濟耳。渾曰：龍驤克萬里之寇，以旣成之功，來受節度，未之聞也。且明公爲上將，見可而進，豈一一須詔令乎？渾不聽。濬白武昌順流而下，吳主遣將軍張象帥舟師萬人禦之。望旗而降。吳人大懼。吳主之嬖臣岑昏以傾險諛佞，致位九列，好興功役，爲衆患苦。至是殿中數百人請於吳主曰：北軍日近，而兵不舉刃，將如之何？吳主曰：何故？對曰：正坐岑昏耳。吳主曰：若爾，當以奴謝百姓。衆共收昏屠之。吳陶濬謂吳主曰：蜀船皆小，今當得二萬兵乘大船以戰，自足破之。於是合衆授濬節鉞，未發而潰。時琅邪王仙亦臨近境。吳主分遣使者奉書渾，濬請降，而送璽綬於仙。濬舟師過三山，渾遣信要與論事。濬舉帆直指建業，報曰：風利不得泊也。是日，濬戎卒八萬，方舟百里，鼓譟入于石頭。吳主皓而縛輿櫬，詣軍門降。濬解縛焚櫬，收其圖籍。克州四郡，四十二戶，五十二萬三千兵，二十三萬。○朝廷聞吳已平，羣臣皆賀。上壽。帝執爵流涕曰：此羊太傅之功也。驃騎將軍孫秀不賀。南向流涕曰：昔討逆弱冠，以一校尉創業。今後主舉江南而棄之，悠悠蒼天，此何人哉。○吳之未下也，大臣皆以爲未可輕進。獨張華堅執以爲

必克。賈充上表稱吳地未可悉定。江夏江淮下濕。疾疫必起。宜召軍。遂以爲後圖。雖腰斬張華。不足以謝天下。帝曰。此是吾意。華但與吾同耳。杜預聞充奏乞罷兵。馳表固爭。使至輟轍。而吳已降。充慙懼。請闕請罪。帝撫而不問。

集覽 丹陽監盛紀。輿地志。歸州枋歸縣。東有丹陽城。今南郡枝江縣故城是。監去聲。其監姓盛名紀。

荆門。今江陵府荆門州。漢之南郡。當陽編都二縣。皆荆門地。有荆門山在夷陵縣江南岸。其山對起如門。上合下開。與江北岸虎牙山相對。巴山在歸州巴東縣。沅湘。沅謂沅陵。今沅州也。湘謂三湘。今潭州也。有湘潭。湘鄉。湘陰。三州皆隸焉。離騷經注。沅水出象郡潭城。西東注于江。合洞庭中。湘水出零陵郡始安縣陽海山。東入洞庭下。交廣。卽今廣州也。春秋北粵地。漢置交州。吳孫權以交州遷番禺。孫休徙交州理龍編。分交州置廣州。零桂。零謂零陵郡。今永州也。桂謂桂陽郡。皆秦長沙郡地。在湖南。漢武分置二郡。平渚一名采石。在太平府當塗縣北。山下有磯。古津渡也。與和州之橫江浦相對。六朝屯戍之地。仲思。諸葛靚字。建平。秦屬南郡。三國吳置建平郡於巫縣。今歸州是也。龍驤。王濬爲龍驤將軍。九列。九卿之序列。三山。太平州繁昌縣東北四十里有三山磯。下流去蕪湖縣二十五里。方舟。爾雅。方舟者併兩舟而行也。討逆弱冠以一校尉創業。漢獻帝時。曹操表孫

策爲討逆將軍。先是袁術表策爲懷義校尉。**質實**橫江注見

時策纔二十歲故云。輟轅注見秦二世三年。漢獻帝興平元年。唐彬魯國鄒人。丹陽古邑名。注見周

赧王三年。西陵縣名。注見周赧王三十六年。一統志云。荆門。本山名。在宜都縣西北五十里。大江南。與虎牙山

相對。漢爲南郡。臨沮。當陽。編。三縣地。晉隆安中。置武寧郡。治於編。隋屬荊州。唐初。於長林縣東境置基州。貞元

中。析置荊門縣。五代時高氏。建爲荊門軍。治當陽。尋省。宋復置軍。徙治長林。端平間。又徙治當陽。元陞爲府。移

治古城。尋降爲荊門州。本朝以長林縣省入改屬荊州府。夷道縣名。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樂鄉城名。注見

康帝建元元年。巴山。在荊州府巴東縣治南。沅湘二水名。沅水在辰州府城南。上自辰州界。流入桃源縣境。經

此東流至龍陽縣北。入洞庭湖。湘水在長沙府西。環城而下。源出廣西興安縣海陽山。西北流至分水嶺。分爲

二派。曰漓水。流而南。曰湘水。流而北。由靈渠與灌水會。湘猶相也。言有所合。漓猶離也。言違。湘南流。湘水至永

州。與瀟水合。曰瀟湘。至衡陽與蒸水合。曰蒸湘。至沅州。與沅水合。曰沅湘。會衆流以達洞庭。交廣本二州名。春

秋爲南粵地。秦於此置南海郡。後趙佗據其地。漢武帝時討平之。復爲南海郡。屬交州刺史。東漢末。遷交州治番禺。三國吳又遷交州治龍編。而於此置廣州。梁陳並

晉武帝太康元年

置都督府。隋置總管府。後改廣州曰番州。大業初。又改南海郡。唐復置廣州總管府。陞大都督府。天寶初。改州爲南海郡。乾元初。復爲廣州。唐末。置清海軍節度。宋爲廣州清海軍。大觀初。陞爲帥府。元置廣州路。本朝改爲廣州府。隸廣東道。胡奮。臨涇人。夏口。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三年。武昌郡名。注見漢後主建興七年。秣陵郡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金陵。零桂。卽零陵桂陽二郡。零陵郡。漢初所置。治零陵縣。屬荊州。三國屬吳。晉屬湘州。又分零陵置營陽郡。劉宋改零陵郡爲國。南齊改國爲郡。梁改營陽爲永陽郡。隋置二郡。置永州治零陵縣。大業初。改爲零陵郡。唐初復置永州。屬江南道。天寶初。改零陵郡。宋復爲永州。屬荆湖南路。元爲永州路。本朝改爲永州府。隸湖廣道。桂陽郡。注見漢武帝元鼎五年。衡陽郡名。注見宋文帝元嘉十六年。建業郡名。注見漢獻帝興平二年。金陵。平渚。山名。在太平府城北二十五里。下有磯曰牛渚。去采石磯僅一里。舊爲險要。備禦之地。亦名然犀浦。世傳下多水怪物。晉溫嶠燃犀照之。須臾見水族覆火。奇形異狀。或乘馬車。著赤衣幘。其夜夢人謂曰。與君幽明道別。何意相照。卽此。周浚。汝南人。建平郡名。注見周赧王十六年。巫縣。三山。磯名。在太平府繁昌縣東北四十里。下流去蕪湖縣二十五里。石頭。城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七年。

書法

書死之。子節也。未有書迎戰者。書迎戰死之。重予之也。凡國滅書死之。亡國之善辭也。以為國

雖亡而不為無人焉耳。終綱曰。國滅書死之者。三國

漢之亡也。書傳僉諸葛瞻北地王。吳之亡也。書張悌

涼之亡也。書掌據皆亡國之善辭也。○書入石頭

何未及國也。而皓出降。與他不死社稷者又異矣。

發明

孫皓罪浮于桀。張悌知其敗亡而為之相。不足

死者。故綱曰。於此。書諸軍並進。則見敵勢之甚強。書

迎戰死之。則見拒戰而死。敵此所以予其全節者也。

不然。以全吳之眾。無復一人死難。如悌所云。不亦辱

乎。此固書法之意也。○又曰。平吳之舉。渾濬爭功。今

觀此書。濬以舟師入石頭。吳主皓出降。則其功固

有歸矣。此論功行賞之斷案也。

夏四月。賜孫皓爵歸命侯。遣使行荆揚。除吳苛政。

賜孫皓爵歸命侯。遣使分詣荆揚。撫慰牧守已下。除其

苛政。吳人大悅。○王濬之東下也。吳城戍皆望風款附。

獨建平太守吾彥嬰城不下。聞吳亡乃降。帝以為金城

太守。○五月。皓至。泥頭而縛。請東陽門。詔遣謁者解縛。

賜以衣服車乘。拜其子弟為郎。吳之舊望。隨才擢敘。孫

氏將吏渡江者。復十年。百姓復二十年。帝臨軒大會。引

百武皇帝太康元年

見皓謂曰朕設此座以待卿久矣皓曰臣於南方亦設此座以待陛下賈充謂皓曰聞君在南方擊人目剝人面此何等刑也皓曰人臣有弑其君及姦回不忠者則加此刑耳充默然甚愧帝從容謂散騎常侍薛瑩皓所以亡對曰皓昵近小人刑罰放濫大臣諸將人不自保此其所以亡也他日又問吾彥對曰吳主英俊宰輔賢明帝笑曰若是何故亡彥曰天祿永終曆數有屬故為陛下禽耳帝善之諸葛靚逃竄不出帝與之有舊知其弟曰臣不能漆身皮面復見聖顏誠為慙恨詔以為侍中固辭不拜歸于鄉里

集覽

嬰城高誘曰嬰猶縈也謂環兵以固守之也至城注

見漢後主建興八年西城泥頭顏師古曰謂以物蒙頭如刑人之狀復十年復音福除也除免繇賦也下同漆身皮面豫讓漆身事在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聶政皮面事在周安王五年

質實

金城據集覽所注乃金州

非是金城唯臨洮府有金城郡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一年未知是否知者察之

書法

漢高之初入關也書除秦苛法世祖之初至河

北也書除莽苛政於是書曰除吳苛政其予晉以弔民之師也

封拜平吳功臣

王濬之入建業也。其明日。王渾乃濟江。以濬不待已。意甚愧忿。將攻濬。濬參軍何攀勸濬送皓與渾。由是事得解。何惲與周浚賤。使諫止渾。渾不納。表濬違詔不受節度。渾子濟尚公主。宗黨彊盛。有司請艦車徵濬。帝弗許。但以詔書責之。濬上書曰。臣前按詔書。直造秣陵。以十五日。至三山。渾在北岸。遣書邀臣。臣水軍風發。無緣迴船。及以日中。至秣陵。暮乃被渾所下當受節度之符。欲命明日還圍石頭。又索諸軍人名定見。臣以為皓已來降。無緣空圍石頭。又兵人定見。亦非當今之急。不可承用。非敢忽棄明制也。事君之道。苟利社稷。死生以之。若顧嫌避咎。此人臣不忠之利。非明主社稷之福也。渾又騰周浚書云。濬燒皓宮。得其寶物。濬復表曰。夫犯上干主。其罪可救。乖忤貴臣。禍在不測。孫皓方圖降首。左右已劫其財物。放火燒宮。臣至乃救止之。周浚先入皓宮。王渾先登皓舟。及臣後入。乃無席可坐。若有遺寶。則渾浚已先得之矣。今年平吳。誠為大慶。於臣之身。更受咎累。濬至京師。有司奏濬違詔。人不敬。請付廷尉。不許。渾濬爭功不已。帝命廷尉劉頌校其事。以渾為上功。濬為中功。帝以頌折法失理。左遷京兆太守。乃詔增賈充及渾邑八千戶。進渾爵為公。以濬為輔國大將軍。與杜預

王戎皆封縣侯。諸將賞賜有差。策告羊祜。祜封其夫人為萬歲鄉君。食邑五千戶。濬自以功大而為渾父子黨。與所抑每進見陳說。或不勝忿憤。徑出不辭。益州護軍范通謂曰。卿功則美矣。然恨所以居美者未盡善也。卿旋旆之日。角巾私第。口不言平吳之事。若有問者。輒曰。聖主之德。羣帥之功。老夫何力之有。此蘭生所以屈廉頗也。濬曰。吾始怨鄧艾之禍。不得無言。其終不能遺諸胷中。是吾福也。時人咸以濬功重。報輕為之憤。邑博士秦秀等上表訟之。帝乃遷濬鎮軍大將軍。渾嘗詣濬。濬嚴設備衛。然後見之。杜預還襄陽。以為天下雖安。志戰必危。乃勤於講武。申嚴戍守。又引強海水以浸田。萬餘頃。開陽口。通零桂之漕。公私賴之。預身不跨馬。射不穿札。而用兵制勝。諸將莫及。在鎮數餉遺洛中。**集覽**。藝乃貴要。或問其故。預曰。吾但恐為患。不求益也。**被**。渾所下。被。蒙也。當受渾節度之符文。於日暮時方蒙行下。人名定見。定。決也。決要得見兵人姓名。降首。降服而首罪。角巾。注見漢獻帝建安四年葛巾。肅生所以屈廉頗事。在周赧王三十六年。鄧艾之禍。三國魏鄧艾征蜀。劉禪請艾請降。鍾會等欲陷之。白於帝曰。艾所行悖逆。詔書徵艾赴京。為衛瓘所殺。憤。邑。憤。懣也。邑。本作悞。憂也。滢。清水。滢。直。几。反。清。音育。滢水出南陽魯陽縣東。經襄城入汝。滢水出南陽酈縣西北。南入漢。案水經注。汝州

魯山縣有魯山。滎水所出。東北至定陵入汝。左傳襄十八年。楚師伐鄭。涉於魚齒之下。注。南陽雋縣北有魚齒山。滎水出焉。射不穿札。言射無力也。**正誤**。人名定見。今射穿七札。注見唐高宗儀鳳三年。**時語**。謂人名定數可見者也。憤邑。今按時人以王濟功重報輕爲之憤邑。言憤懣不平而鳴咷歎息也。邑與喞通。不訓爲憂。**質實**。何攀。成都郫人。劉頊。廣陵人。滎水。注。又見第七卷。見漢帝立更始元年。滎川。涪水。注。同。

冬十月尚書胡威卒。

威爲尚書。嘗諫時政之寬。帝曰。尚書郎以下。吾無所假借。威曰。臣之所陳。豈在丞郎令史。正謂如臣等輩。始可以肅化。**質實**。胡威。壽春人。質之子。明法耳。

初置司州。

是歲以司隸所統郡置司州。凡州十九。郡國百七十三。戶二百四十五萬九千八百四十七。**質實**。秦莊襄王元年。三川。注見司州。

詔罷州郡兵。

詔曰。自漢末。四海分崩。刺史內親民事。外領兵馬。今天下為一。當韜戢干戈。刺史分職。皆如漢氏故事。悉去州郡兵。大郡置武吏百人。小郡五十人。交州牧陶璜上言。交廣東西數千里。不賓屬者六萬餘戶。服官役纔五千餘家。二州唇齒。惟兵是鎮。又寧州諸夷。接據上流。水陸並通。州兵未宜約損。以示單虛。僕射山濤亦言。不宜去州郡武備。帝不聽。及永寧之後。盜賊羣起。州郡不能制。天下遂大亂。如濤所言。然其後刺史復兼兵民之政。州鎮愈重矣。**質實**。寧州。注見漢武帝元壽元年。滇國。永寧。惠帝年號。

書法

漢高嘗書兵罷歸家矣。光武亦嘗書罷車騎材官還復民伍矣。皆美之也。此書罷州郡兵。其美之歟。譏忘武也。大郡百人。小郡五十。何足以備不虞哉。永寧之後。忘武之弊見矣。故書譏之。

發明

天下雖安。忘戰必危。晉武甫平吳會。已有撤備之意。故書詔罷州郡兵。以著其失。

二年春三月。選吳伎妾五千人入宮。

帝既平吳。頗事遊宴。怠於政事。掖庭殆將萬人。嘗乘羊車。恣其所之。至便宴寢。宮人競將竹葉插戶。鹽汁灑地。

以引帝車。后父楊駿及弟珧濟始用事。勢傾內外。時人謂之三楊。舊臣多被疎退。山濤數有規諷。帝雖知而不能改。質實。掖庭。注見漢武。帝後元元年。

書法

先是一書選公卿女矣。一書取良家女矣。皆譏也。於是復書選吳伎妾。晉武之志益荒矣。故前取五千人不書。於此特書之。終綱目。書采選五。晉武居三焉。詳癸巳年。

發明

成湯放桀之後。自謂慄慄危懼。若將殞于深淵。入宮。此皆亡吳之物。既不能舉。姐已故事。誅之以弔吳民。反乃尋其覆轍。又甚益之。遂至沈湎成疾。以殞其軀。肉未及寒。社稷為墟。生民塗炭。然後知帝王競競業業。固非惡佚樂而好憂勤也。所居天位。所治天職。刑曰天討。賞曰天命。夙寤晨興。與天同運。正所以為社稷生靈計耳。嗚呼。晉武苟知此意。則將蚤夜孜孜。寢不遑安。烏有遊宴後庭之失哉。大書于冊。為後鑒也。

冬十月。鮮卑慕容涉歸寇昌黎。

初鮮卑莫護跋。始自塞外。入居遼西棘城之北。號慕容部。至孫涉歸。遷於遼東之北。世附中國。數從征討有功。

拜大單于。至是始叛。寇昌黎。○自漢魏以來。羌胡鮮卑
降者。多處之塞內諸郡。其後數因忿恨。殺害長吏。漸為
民患。侍御史郭欽上疏曰。戎狄疆獮。歷古為患。魏初民
少。西北諸郡。皆為戎居。內及京兆魏郡弘農。往往有之。
今雖服從。若百年之後。有風塵之警。胡騎自平陽上黨
不三日而至孟津。北地。西河。太原。馮翊。安定。上郡。盡為
狄庭矣。宜及乎吳之威。謀臣猛將之畧。漸徙內郡。雜胡
於邊地。峻四夷出入之防。明先王荒服之制。此萬世長
策也。**集覽**。慕容。鮮卑王莫護跋。始自塞外。入歸遼西。見
不聽。其後音訛。轉曰慕容。因以為氏。家姓纂。鮮卑涉
為步搖。其後音訛。轉曰慕容。因以為氏。家姓纂。鮮卑涉
歸進拜單于。遵循華俗。自云慕容二儀之德。繼三光之容。
故以為氏。疆獮。疆暴橫也。獮。古猛反。若犬之獮。獮不可
附也。前漢儒林傳。敘傳曰。獮。獮亡秦。注。獮。粗惡貌。羅胡
戎狄之在塞內諸郡者。雜居不一。**質實**。遼西郡名。注。見漢宣帝本始三
年。一統志云。昌黎。本營州地名。在平遼二郡間。後魏為遼西郡地。屬平州。隋開皇初。置
營州。大業初。罷州置遼西郡。唐初。復為營州。金皇統初。
為廣寧縣。大定間。改為昌黎縣。屬平州。元至元中。省入
海山縣。未幾。復置昌黎縣。併海山入焉。本朝因之。屬
永平府。

揚州刺史周浚移鎮秣陵

吳民之未服者屢為寇亂浚皆討平之賓禮故老搜求俊乂咸惠並行吳人悅服

書法

晉世刺史其可書者皆以戡亂稱自周浚而下劉沈劉琨王遜賈疋麴允祖逖陶侃周訪譙王

承段匹磾皆可稱者也明帝以後刺史除罷大抵出於柄國者之意而已矣

三年春正月朔帝親祀南郊

禮畢帝問司隸校尉劉毅曰朕可方漢何帝對曰桓靈帝曰何至於此對曰桓靈賣官錢入官庫陛下賣官錢入私門以此言之始不如也帝大笑曰桓靈不聞此言今朕有直臣固為勝之毅糾繩豪貴無所顧忌太子鼓吹入東掖門毅劾奏之中護軍羊琇恃寵驕侈數犯法毅劾奏琇罪當死帝遣齊王攸私請於毅毅許之都官從事程衛徑馳入營收琇屬吏考問先奏琇所犯狼藉然後言於毅帝不得已免琇官未幾復使白衣領職琇景獻后之從父弟也後將軍王愷文明后之弟也散騎常侍石崇苞之子也三人皆富於財競以奢侈相高車騎司馬傅咸上書曰先王之治天下食肉衣帛皆有其制奢侈之費甚於天災古者人稠地狹而有儲蓄出於

寅壬

國家用人當以德器為本才藝為末比才長者雖能濟事亦多敗檢若德器醇樸必不至蕩軼準繩之外朕臨御日久閱歷人

節也。今土廣人稀而患不足。由於奢也。欲時人崇儉。當詰其奢。奢不見詰。轉相高尚。無有窮極矣。

集覽

糾繩。糾督而繩正之。顏師古曰。繩。索也。所以彈畫而取直者。言正治其事。亦猶是也。鼓吹。音律管堦之樂。北狄

馬上之聲。漢已後以為鼓吹。亦軍中樂。於馬

上奏之。都官從事。注見漢桓帝延熹七年。

掖人。程衛。曲周人。羊琇。太山平陽人。景獻后。即文帝后

羊氏。石崇。渤海人。王愷。惠帝母舅也。文明后。即武帝后

氏。

以張華都督幽州軍事。

尚書張華。以文學才識。名重一時。論者皆謂宜為三公

荀勗馮統以伐吳之謀深疾之。會帝問華誰可託後事

者。華對以明德至親。莫如齊王。由是忤旨。勗因而譖之。

以華都督幽州。華撫循夷夏。譽望益振。帝復欲徵之。統

侍側。從容語及鍾會。統曰。會之反。頗由太祖。帝變色曰。

卿是何言邪。統免冠謝曰。善御者。必知六轡緩急之宜。

故漢高尊寵五王而誅滅。光武抑損諸將而克終。非上

有仁暴之殊。下有愚智之異也。蓋抑揚與奪。使之然耳。

會才智有限。而太祖誇獎無極。使會自謂算無遺策。功

在不賞。遂構凶逆耳。向令錄其小能。節以大禮。則亂心